
关于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六期)

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信源信息”或“公司”）股份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安信证券与信源信息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安信证券派出闫金龙、季宏宇、陈飞燕、王亚辉、李昂、杨平、包含七位辅导工作人员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其中，闫金龙、季宏宇为保荐代表人，闫金龙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上述人员均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辅导要求，具备辅导资格。

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及北京华联（郑州）律师事务所。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已于2021年12月对信源信息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安信证券对信源信息本期辅导工作的时间为2023年4月至2023年6月。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辅导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专项会议、座谈、讨论、提出问题、督促整改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较好。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针对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持续开展专项尽职调查工作，根据本期最新进展进行整理，对于发现的相关问题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及公司商讨，并出具专项解决方案，督促公司按照规范方案进行规范。

2、协助公司做好2022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信源信息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3、督促公司积极应对与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做好与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讼及重大进展的披露工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安信证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华联（郑州）律师事务所相互配合，根据信源信息的实际情况

对其开展了相关辅导工作。信源信息积极配合辅导工作的开展，与辅导机构保持密切沟通，认真听取辅导机构提出的规范运作建议，对于提出的整改意见认真研究并落实有关整改措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根据前期尽职调查及辅导情况，公司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1、在建工程项目涉及的诉讼事项

2017年8月公司与河南省动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向科技”）签署《合作建房协议书》，公司提供位于雪松路东、银屏路北的自有土地使用权，动向科技提供建房资金，双方合作建设生产及生活配套用房，项目占地 16,666.4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6.9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超 2 亿元。

在建工程项目相关土地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均在公司名下，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6.9 万平方米，信源信息自用面积不超 1 万平方米，项目后续建设对信源信息资金压力较大，且项目最终建成后大部分建筑面积只能闲置或出租，大幅增加了公司经营风险。为聚焦主营业务，公司筹划剥离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相关的资产，计划将在建工程及相关资产转让给第三方。为了便于公司将在建工程及相关资产转让给第三方，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以资产划转方式将公司在建工程及相关资产、负债、人员全部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郑州信源科技中心运营有限公司。2022 年 6 月，公司在建工程项目相关土地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陆续完成变更，公司在建工程项目相关土地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变更至郑州信源科技中心运营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项目相关土地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变更至郑州信源科技中心运营有限公司后，公司、郑州信源科技中心运营有限公司与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沟通变更《信源科技中心施工总承包合同》，将《信源科技中心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合同主体由公司和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郑州信源科技中心运营有限公司和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21日，公司收到了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发出的关于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通知被告用）〔（2023）豫0191民初3306号〕，公司正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应诉。

2023年6月21日，公司收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发出的关于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我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民事判决书。

公司已于2023年7月4日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工作进展报告出具日，公司、郑州信源科技中心运营有限公司与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就变更《信源科技中心施工总承包合同》达成一致意见，且公司和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讼尚未完结。

2、关联方欠款归还问题

公司于2022年6月2日与关联方郑州方程式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程式公司”）、郑州信源科技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三方签订《郑州信源科技园区运营有限公司并购重组项目主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公司将持有的科技园公司 100% 股权及其项下的资产、负债转让给方程式公司，其中股权转让价格为 2,500.00 万元，为建设“信源科技中心”项目垫付的建设等资金 3,500.00 万元，交易金额合计 6,000.00 万元。

截至本工作进展报告出具日，关联方方程式公司已支付大部分资金，但未全部偿还。

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上述主要问题的解决情况。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将仍由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人员包括闫金龙、季宏宇、陈飞燕、王亚辉、杨平、李昂、包含。

（二）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继续对信源信息的生产经营、财务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和全面的核查与规范，督促公司就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处理。

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发行人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敦促其重点解决，进一步推进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事宜。

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信源信息的重大事项，及时向贵局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闫金龙

闫金龙

季宏宇

季宏宇

王亚辉

王亚辉

陈飞燕

陈飞燕

杨平

杨平

李昂

李昂

包含

包含

